

上海市青浦区2022年区级单位预算

预算单位：上海市青浦区白鹤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目 录

一、单位主要职能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名词解释

四、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五、单位预算表

1. 2022年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2. 2022年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3. 2022年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4. 2022年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5. 2022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6. 2022年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7. 2022年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8. 2022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9. 2022年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七、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1.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上海市青浦区白鹤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主要职能

上海市青浦区白鹤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是由上海市青浦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设立的事业单位。现持有国家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核发的事证第12310118425063381A号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地址：上海市青浦区白鹤镇外青松公路2961号，法人代表：陈华星，开办资金403万元。宗旨和业务范围：担负白鹤镇卫生防病、医疗预防等各项任务。

主要职能包括：

1.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卫生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对辖区内的医疗、公共卫生等做好基础医疗保障工作。
2. 承担白鹤镇医疗门急诊、住院等诊疗工作。
3. 开展全民健康教育，负责组织实施传染病和慢性非传染性疾病的防治及妇幼保健工作，依法监测传染病，对重大突发疫情、疾病实施紧急处置，防止和控制疫情、疾病的发生、蔓延。
4. 负责白鹤镇卫生应急工作，编制卫生应急预案，组织在重大突发事件或自然灾害发生时预防控制和应急处置工作。负责白鹤镇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5. 负责白鹤镇卫生执法工作，按照职责分工负责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和学校卫生等卫生执法工作，负责公共场所和饮用水的卫生安全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
6. 遵照医疗卫生行业职业道德规范，组织开展职业道德教育，加强本单位精神文明建设，不断提高医务人员职业道德素质。
7. 制定本单位中医和中西医结合发展规划，开展中医药适宜技术的推广应用，负责中医药人才培养计划的制定和实施，促进中医和中西医结合医学的协调发展。
8. 推进本单位卫生信息化工作，负责卫生统计、分析工作和人事、文书档案管理工作。
9. 承办卫计委交办的其他事项。

上海市青浦区白鹤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机构设置

上海市青浦区白鹤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下辖1个分中心、1个卫生站、23家村卫生室。按照工作职责设医务科、预防科、卫生监督科、社区科、护理部、办公室、财务科、人事科、信息科等9个科室。

名词解释

一、收入名词

财政拨款收入：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财政专项资金，指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开设的财政专户取得的经费拨款。

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指从非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拨款，包括从同级政府其他部门取得的横向转拨财政款、从上级或下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拨款等。

自筹资金：是指根据我国财政管理制度的规定，由各地方、各部门、各企业及各行政、事业单位自行筹措，按预算外资金规定的用途使用后，确有多余，允许使用的资金。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财政专项资金”、“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二、支出名词

基本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项目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三公”经费：是与区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区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2022年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2022年，本单位收入预算12608.72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4537.3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153.42万元、公用经费增加393.13万元、项目经费减少5083.8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582.2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5115.78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减少139.74万元、公用经费增加60.02万元、项目经费减少5036.06万元。

2022年，上海市青浦区白鹤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预算支出总额为12608.7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5582.2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5582.2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4916.87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减少139.74万元、公用经费增加60.02万元、项目经费减少4837.15万元（主要减少的项目是白鹤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迁建工程）；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0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198.91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减少198.91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0万元，与上年执行数持平。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科目698.27万元，主要用于单位离退休费24.54万，基本养老保险缴费449.15万，职业年金缴费224.58万。
2. “卫生健康支出”科目4687.43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3262.8万，公用经费823.67万，项目经费600.96万。
3. “住房保障支出”科目196.5万元，主要用于职工公积金支出。

2022年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财政拨款收入	55,822,000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82,740	6,982,740		
1. 一般公共预算	55,822,000	二、卫生健康支出	117,139,460	36,896,760	72,367,700	7,875,0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住房保障支出	1,965,000	1,965,00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事业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其他收入						
五、财政专项资金	70,253,200					
六、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						
七、自筹资金	12,000					
收入总计	126,087,200	支出总计	126,087,200	45,844,500	72,367,700	7,875,000

2022年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财政专项资金	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	自筹资金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82,740	6,982,74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982,740	6,982,74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45,440	245,44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91,500	4,491,50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45,800	2,245,8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7,139,460	46,874,260				70,253,200		12000
210	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97,351,960	27,086,760				70,253,200		12000
210	03	02	乡镇卫生院	94,422,360	24,157,160				70,253,200		12,000
210	03	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929,600	2,929,600						
210	04		公共卫生	16,840,000	16,840,000						
210	04	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6,840,000	16,840,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47,500	2,947,50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947,500	2,947,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65,000	1,965,0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965,000	1,965,0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965,000	1,965,000						
合计				126,087,200	55,822,000				70,253,200		12,000

2022年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82,740	6,982,74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982,740	6,982,74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45,440	245,44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91,500	4,491,50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45,800	2,245,8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7,139,460	109,264,460	7,875,000
210	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97,351,960	93,980,660	3,371,300
210	03	02	乡镇卫生院	94,422,360	91,051,060	3,371,300
210	03	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929,600	2,929,600	
210	04		公共卫生	16,840,000	12,336,300	4,503,700
210	04	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6,840,000	12,336,300	4,503,7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47,500	2,947,50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947,500	2,947,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65,000	1,965,0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965,000	1,965,0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965,000	1,965,000	
合计				126,087,200	118,212,200	7,875,000

2022年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55,822,000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82,740	6,982,74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卫生健康支出	46,874,260	46,874,26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住房保障支出	1,965,000	1,965,000		
收入总计	55,822,000	支出总计	55,822,000	55,822,000		

2022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6,982,740	6,982,740	
208	05		6,982,740	6,982,740	
208	05	02	245,440	245,440	
208	05	05	4,491,500	4,491,500	
208	05	06	2,245,800	2,245,800	
210			46,874,260	40,864,660	6,009,600
210	03		27,086,760	25,580,860	1,505,900
210	03	02	24,157,160	22,651,260	1,505,900
210	03	99	2,929,600	2,929,600	
210	04		16,840,000	12,336,300	4,503,700
210	04	08	16,840,000	12,336,300	4,503,700
210	11		2,947,500	2,947,500	
210	11	02	2,947,500	2,947,500	
221			1,965,000	1,965,000	
221	02		1,965,000	1,965,000	
221	02	01	1,965,000	1,965,000	
合计			55,822,000	49,812,400	6,009,600

2022年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单位：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本单位2022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2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1,314,600	41,314,600	
301	01	基本工资	5,091,800	5,091,800	
301	02	津贴补贴	770,200	770,200	
301	06	伙食补助费	925,400	925,400	
301	07	绩效工资	17,671,800	17,671,80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491,500	4,491,500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2,245,800	2,245,80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47,500	2,947,50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80,800	280,80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965,000	1,965,000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924,800	4,924,8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874,300		7,874,300
302	01	办公费	268,000		268,000

302	02	印刷费	80,000		80,000
302	05	水费	100,000		100,000
302	06	电费	450,000		450,000
302	07	邮电费	350,000		350,00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2,379,600		2,379,600
302	11	差旅费	20,000		20,000
302	13	维修（护）费	400,600		400,600
302	15	会议费	10,000		10,000
302	16	培训费	50,000		50,0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000		50,000
302	26	劳务费	40,000		40,00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1,652,000		1,652,000
302	28	工会经费	598,200		598,200
302	29	福利费	699,900		699,90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0,000		70,0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56,000		656,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1,100	261,100	
303	02	退休费	245,440	245,440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5,660	15,660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362,400		362,40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73,800		73,800
310	03	专用设备购置	138,600		138,600
310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150,000		150,000
合计			49,812,400	41,575,700	8,236,700

2022年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单位:万元

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022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31.8		5	26.8	19.8	7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31.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9.8万元。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6.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9.8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更新车辆购置经费19.8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19.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9.8万元，主要原因是更新车辆一辆；公务用车运行费7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三）公务接待费5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三、政府采购情况

2022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280.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7.8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252.26万元。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2年度，本单位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共9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787.5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8月31日，上海市青浦区白鹤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共有车辆2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2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3台（套）。

2022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1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单位预算安排购置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3台（套）。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该项目包括老年人体检工作、慢性病患者健康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公共卫生组织发动、卫生监督协管服务、传染病防治、老年人健康管理、尘肺康复点项目、肝炎防治等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通过各个项目的实施，使居民的健康行为形成率逐步提高，通过各类筛检和体检，在健康人群中做到三早，“早发现、早诊断、早治疗”，慢性病管理有序开展，做到可防可控，提高平均期望寿命，使全镇居民的健康水平更上新的台阶。

二、立项依据

青卫计财（2013）98号文《关于落实青浦区公共卫生体系建设有关工作的通知》。

三、实施主体

该项目的责任主体是分管公共卫生工作的负责人，职责是切实保障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实施，做好社区的基本公共卫生工作。

四、实施方案

严格按照实际的项目支出，经主要领导批准后向上级部门申报项目资金，审核通过后进行支付。

五、实施周期

项目实施周期：2022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该项目年度财政资金预算安排金额444.66万元，用于开展老年人体检工作、慢性病患者健康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公共卫生组织发动、卫生监督协管服务、传染病防治、老年人健康管理、尘肺康复点项目、肝炎防治等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

七、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包括总目标、年度目标、绩效指标等，具体见表格）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经费		项目类别		经常性项目	
主管部门		上海市青浦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上海市青浦区白鹤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计划开始日期		2022-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2-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444660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4446600
		其中：财政资金		44466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上年结转资金	0
		其他资金		0		其他资金	0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2022 年- 2022年)				年度总目标		
	通过各个项目的实施 ， 使居民的健康行为形成率逐步提高 ， 通过各类筛检和体检，在健康人群中做到三早 ， “早发现、早诊断、早治疗” ， 慢性病管理有序开展 ， 做到可防可控，提高平均期望寿命，使全镇居民的健康水平更上新的台阶。				做好老年人体检工作 、健康促进积分制管理、糖尿病防治、精神病人健康检查 、公共卫生组织发动、卫生监督协管服务 、老年人眼病AI阅片诊断、建设慢病健康管理标准化 、尘肺康复点建设、健康云、心血管高危人群筛查、肝炎防治、艾滋病患者关怀等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切实保障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实施，做好社区的基本公共卫生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 老年人体检工作；2. 健康促进积分制管理；3. 糖尿病防治4 精神病人健康检查；5 提升社区服务能力 ， 提高社区居民满意度		各项工作开展率达到98%
			质量指标				>=90%
			时效指标		做好各项工作的开展时间计划		按时间节点完成
			成本指标		按年初预算完成工作任务, 成本控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病人的就诊复诊率		比上年度低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居民对国家基本公共卫生项目的知晓率和参与率		>=8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8%